



2700多种国家定价药品有望实现市场化定价

药价松绑箭在弦上 谁家欢喜谁家愁?

患者 疗效好的新药会不会涨价 医药不分家仍然难以解题

近日,国家发改委向8个行业协会下发了关于征求对《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方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征求意见稿》中最重要的内容即为取消药品政府定价,通过医保控费和招标采购,让药品实际价格由市场竞争形成。这一信息无论是在医药界还是在普通公众中都引起了广泛关注。药价放开对市场各类产品价格会有怎样的冲击和影响,谁家欢喜谁家愁?专家认为,药品属于特殊商品,价格形成十分复杂,要想降低老百姓的药费,除了管控价格外,规范医生处方权也很关键。而药品价格若全部放开,最终将深度影响医药全产业链的每一个环节。

现代快报记者 金宁

对于普通百姓来说,最关心也是最重要的是,药品价格一旦全面放开,药价是否会马上水涨船高?鲍大爷患有心血管方面的慢性病,以前他每天要吃4至5种药,其中有3种药是外资药企生产,每个月要吃近700元钱的药。半年前鲍大爷因房颤造成脑卒中,现在,过去常吃的药减掉了阿司匹林,

但增加了必吃的抗凝药,医生考虑到他有过出血病史,传统抗凝药不敢用,鲍大爷只能服用某外企生产的新药,该药出血风险明显小于传统抗凝药。但该药价格昂贵,且不在医保目录内,可是病人又必须靠它治疗房颤的血栓。“我不懂国家的具体药品政策,只想知道药品价格放开后,我们这

些经常要吃药的老年人负担会不会更重,特别是那些必须吃的新药、疗效好的救命药,自费会不会涨价?”鲍大爷询问记者。

与老年人不同,一些年轻人认为,如果药价放开是大势所趋,市场化竞争机制将使药价更加合理,不同药品的价格,可能会因为品质等多种因素而有涨有跌。也

有部分人表示,药价的市场化,有可能使药价走向越来越贵的极端。一方面,在吃惯了贵药、好药之后,老百姓可能会对几块钱的药不能适应,认为贵的就是好的,越贵就越好。另一方面,医与药不分家,医生对于开什么药、在哪里拿药,仍然有垄断性的权力,如此,可能会使药品价格越来越贵。

观点 药品买卖双方无法直接博弈 供需之间还隔着医院和医生

“市场调节定价机制,一般来讲,不适用于药品价格。能够市场作价的商品,一定是买卖双方直接博弈的,而药品中间隔着一个医生”,江苏省卫生法学会副会长胡晓翔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市场调节价的形成途径是通过市场竞争,经营者是自主定价的主体,市场对价格的最终形成起决定性作用。必须集合市场上的商品供

给者和商品需求者所形成的两股不同力量博弈,才能让市场调节价形成。这就有一个前提,商品供给者与商品需求者可以“直接对话”,但药品的流通不存在这个前提。

一般而言,绝大多数药品要通过“药品使用者”医疗机构这个第三者,才能到达患者身上,供需两端一般无法直接博弈,患者不

了解药品供应方的信息,药品供应方也并不精确掌握患者的具体情况,尤其是,药品供应方无法直接影响患者。

药品毕竟属于人命关天的特殊产品,药品的生产有严格的准入制度,它的供给与价格弹性均很小。尤其是处方药的定价,依然应当坚持政府指导价模式,严格把控。

政府相关部门借助专业力量,缜密审核药品研发、生产和流通经营的成本,科学规定基准价和浮动幅度。“控制需求量大的,以及不可或缺但需求量很小的药品,维持合理的利润空间,不得趁机漫天要价,同时要控制竞争激烈的药品,不许经营者为了排挤竞争对手以低于成本价倾销,不许偷工减料降低品质。”

担忧 基本药物不宜一放了之 药价松绑是否弊大于利

据了解,2012年全国卫生总费用为28914.4亿元,占GDP的5.15%。其中,药费在一半左右。江苏省卫生法学会副会长胡晓翔认为,这么庞大的一个资金体量,一旦“放开”,由政府指导价改为市场调节价,价格本身的上蹿下跳以及引发的连带产业的价格波动和不同的医保机制报销能力被影响,对价格总水平的扰动力度不容轻视。

“药价放开,过去的高价药价格可能会更高,尤其是那些原研产品、独家品种等手握尚方宝剑的品种依然会维持高价,并且继续有上涨空间。”南京医科大学药学院副院长黄晓光担心未来存在药价飙升的隐患,“基本药物理念在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同样被广泛接受,不是穷人和穷国专有的。发达国家的基本药物都是有控制和管理的,基本药物价格

一定不能一放了之,必须加强管制”,黄晓光对记者说,过去的权力寻租以及药品巨大利润空间,让很多人对药品定价制度不满意,就像曾经备受争议的事件那样——为什么成本2元钱的药,最后能够定价成20元?尽管如此,对药品价格进行管理,这个制度的本身不应该得到质疑,只要按照科学规范的手段进行管控,在管控的同时,又对这些管理者进行

有效监督即可。

药品价格管制政策一直备受诟病,南京医院学会会长何忠正教授认为,廉价药的消失,是由于政府最高限价后,企业的制造成本远超出政府最高定价,无利可图,于是就不愿意生产了。然而药价放开后,药企要寻租,市场竞争到什么程度,这仍然十分复杂,“我认为放开来的弊端比管起来的弊端更大。”何忠正说。

探讨 药品价格是否有“放开”一说 今后药价的重量会压在谁身上

据了解,目前,我国对药品实行三种定价形式: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报销目录的药品及少数生产经营具有垄断性的药品,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由财政购买免费向特定人群发放的药品,实行政府定价,目前约有100种,占已批准上市药品数量的0.8%;

其他药品实行政府指导价,具体形式为最高零售限价,约2600多种,占22%左右。除上述共2700多种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药品,其他77%的药品此前已实行市场调节,由企业自主定价。

尽管对药价放开的热议仍在继续,且各方反应弹赞皆有,江苏

省卫生法学会副会长胡晓翔的观点十分鲜明,他认为,我们目前面对的药品研发、生产、经营的不规范,无法通过定价机制的变换来改进,现代市场国家,任何领域的物价都必须严格监管,实行的价格形成机制可以不同,但没有“放开”一说。有业内人士认为,药品

告别政府定价这件事,也算是尘埃落定。但这是一件影响深远的大事,它意味着,占据中国庞大药品市场份额的政府定价产品,将正式放开计划定价形式,交由市场决策。政府放开药价,那么今后的药价之重量会压在谁的身上呢?值得我们去深思。